

《经济学与伦理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经济学与伦理学》

13位ISBN编号：9787208042391

10位ISBN编号：720804239X

出版时间：2002年1月1日

出版社：第1版(2002年1月1日)

作者：韦森

页数：193 页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经济学与伦理学》

内容概要

《经济学与伦理学》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经济学与伦理学》

精彩短评

- 1、韦森不错
- 2、薄薄的一本书 引了巨多的西方伦理经典 从亚里士多德到康德，约翰罗尔斯=== 韦森真是国内屈指可数的经济学大家 主要是靠谱^^

1、第一章 导论 本书主要讨论伦理道德与市场经济制度（作者称为“制序”，institution）的关系。作者首先区分了伦理和道德，认为伦理侧重社会层面，是指社会的道德规范，道德侧重个人层面，是指个人的道德。由此，讨论在两个层面展开。首先从社会伦理的角度考察制序，然后从个人道德层面讨论。第二章 伦理正义与社会制序：从罗尔斯VS诺齐克到哈耶克的评论作者首先提出的问题是：伦理道德的本质是什么？他认为，西方世界经过哥白尼、达尔文、康德、尼采的先后努力，实际上抛弃了上帝，上帝死了之后，人类自己的理性成为新的上帝。表现在经济学领域，就是经济学的工程化，即理性计算成为建构理论的唯一基础；表现在伦理学领域，就是元伦理学的兴起，认为伦理只是情感（情感主义），不是科学，规范伦理学只是从事实属性定义“善”，而价值属性无法从逻辑推理中获得，而从实然是推不出应然的。对此，作者认为元伦理学是非理性的、偏执的，从而把伦理学自贬为非科学，导致20世纪上半叶伦理学的发展迟缓。由此，作者引出罗尔斯的正义论，他认为罗尔斯最重要的贡献是把正义从一个伦理学命题改造为政治哲学命题和制序命题（这当然是随着西方社会制序化进程而产生的，但罗尔斯毕竟是首创），由公平原则再设想具体的社会制度，即实现了从道德建构主义到政治建构主义的转化。从罗尔斯正义论与帕累托最优的格格不入，作者反思到：现代主流经济学的伦理基础就是功利主义。此外，作者认为罗尔斯的理论不依赖任何人性假设（而霍布斯、洛克依赖于人性本恶，卢梭依赖于人性本善），是从康德的道德建构主义出发，建构新的社会契约论。诺齐克主要反对罗尔斯的第二原则，即机会均等和最差者最不差原则。他主张最小国家。但作者认为两者的差别并不是最根本的，两者都是建立在自由主义基础上的，都是以个人权利和自由为核心建立的社会契约论。区别在于如何理解自由主义，怎样实现自由主义。哈耶克批评罗尔斯：“对由运气带来的差异的压制，会遏制许多发现新机会的可能性”（《致命的自负》），只有自由市场的价格信号，才能告诉我们应该如何生产和分配。但是作者认为这并不是二者的根本差异。区别在于，罗尔斯认为伦理道德是理性选择的结果（基于康德的道德建构主义），哈耶克则认为是文化演进的结果（基于休谟的怀疑论和情感主义伦理学），是理性不可及的自生自发秩序。最终作者表示支持哈耶克的立场，批判罗尔斯犯了这样的错误，即没有认识到，正义不仅仅是超越历史的，也是历史的产物。作者认为，伦理道德和社会制序是同一个文化演进的结果。作者把对这个演进过程的进一步论证交给第三章。第三章 从罗尔斯到高德：能否从理性选择中推导出伦理道德？从经济学的角度，作者认为罗尔斯的正义论涉及到一个根本问题：理性选择是如何达到社会制序的。高德提出“协定道德 morals by agreement”，认为可以从理性人的利益最大化原则推导出道德原则。并且，高德没有假设原初状态，而是完全契合理性经济人假设，同时在分配问题上更认可自由竞争。他认为，如果是理想的完全竞争市场，就不需要道德，道德是理性人通过协商而达成的。作者进一步介绍高德的理论进路：

《经济学与伦理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